

※本文件為參考例，請依 貴校特性與實際情形進行修正調整。

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危害通識計畫

110 年 9 月 14 日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112 年 2 月 21 日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小組修訂通過

壹、目的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以下簡稱「職安法」)第 10 條及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第 17 條規定，訂定危害通識計畫，作為本校於危害物作業之管理、標示與教育之準則，並使工作者迅速掌握危害物狀況，以預防災害之發生，保障相關校內工作者(如：教職、員工、與從事勞動作業之工作者)及利害相關者(訪客、承攬商僱用之勞工與自營作業者等)之安全與衛生。

內涵重點包括製備化學物質清單、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紀錄表、安全資料表、危害物質容器標示、實驗(習)場所公告板替代標示、化學物質管理、實驗廢棄物清運處理以及教育訓練等。

貳、權責

一、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總務處

1. 彙整全校危害性化學品清單。
2. 訂定危害通識計畫，推動並督導其運作執行。
3. 辦理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二、各處室主管：

1. 定期彙整工作場所內之危害性化學品清單，並提供予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單位或管理人。
2. 督導所屬各作業場所危害性化學品清單、化學品安全資料表(SDS) 及其他各類標示之定期維護與更新。

三、各作業場所負責人 (本校為：自然科學教室負責人)

1. 建置場所中危害性化學品清單，並定期維護與更新。。

※本文件為參考例，請依 貴校特性與實際情形進行修正調整。

2. 建置場所中各種化學品之安全資料表(SDS)，並定期維護與更新。
3. 危害性化學品容器標示、實驗(習)場所公告板替代標示和化學品管理。
4. 使場所中相關工作者接受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參、危害性化學品清單

一、危害性化學品指下列危險物或有害物：

1. 危險物：符合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具有物理性危害者。
2. 有害物：符合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具有健康危害者。

二、確實製作填寫危害性化學品清單（安全資料表如附表 1），了解各場所存放危害性化學品之種類及數量等詳細資料，於緊急應變及救災時可供運用與掌握相關資訊。

三、各適用場所負責人可透過採購或危害物清查，整理、製作危害性化學品清單，完成後分送原運作場所、各單位適用場所負責人、及安全衛生管理人員保管備查；若該危害性化學品為毒性化學物質，則需另循相關規定紀錄與保存。

四、有關內容應包含：

1. 基本辨識資料。
2. 製造商或供應商之名稱、地址及電話。
3. 使用資料：地點及數量。
4. 賯存資料：地點及數量。
5. 製單日期。

肆、安全資料表

一、安全資料表應記錄之內容：(如附表 1)

二、危害物質分類及辨識：

1. 依「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之規定，將危害物質分類存放，具不相容性之化學品容器應分開處置及存放使用及高壓氣體鋼瓶應直立固定且將充氣鋼瓶與殘氣鋼瓶分開處置及存放使用。

※本文件為參考例，請依 貴校特性與實際情形進行修正調整。

2. 依「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之規定，危害物質如係混合物，應作整體測試；如：未作整體測試，則其健康危害性視同具有各該成分之健康危害性，對於燃燒、爆炸及反應性等物理危害性應使用有科學根據之資料，評估其物理危害性。

三、安全資料表之放置：

凡在清單之列的物質均應製作安全資料表。安全資料表應放置於各實驗(習)場所等適用場所明顯易見處所。

四、安全資料表之管理

1. 若供應商已提供該物質之安全資料表，則確認其正確性、合法性，以及將其中文化。(必要時輔以外文)
2. 若未供應，則要求其供應，要求之信函及供應商表示無法供應之文件應存檔。
3. 供應商無法提供安全資料表時，適用場所管理人應依「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規定之格式，由網路上下載自行製作安全資料表。
4. 安全資料表之危害資訊應隨時複查並修正，至少每三年更新一次。

伍、危害物質標示

依危害物特性適當歸類後，採用「化學品全球調和制度(GHS)」規定的顏色、符號，以張貼清晰易懂的圖示。依據危害性化學品標示及通識規則第 5 條，容器上應標示其分類及危害圖式，各項分類及危害圖示可參考附表 3。

一、標示內容：(如附表 2 所示)

二、標示取得方式：

1. 購買或自行印製。
2. 自勞動部或環保署化學品全球調和制度網站下載。

三、標示更新與管理：

1. 隨危害物清單或安全資料表之資料修正時，標示應予調整。

※本文件為參考例，請依 貴校特性與實際情形進行修正調整。

2. 容器標示應定期檢視，髒污破損、不堪辨認、脫落或遺失時，應即重新黏貼。
3. 容器之容積在一百毫升以下者，得僅標示名稱、危害圖式及警示語。
4. 容器內之危害性化學品為混合物者，其應標示之危害成分指混合物之危害性中符合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具有物理性危害或健康危害之所有危害物質成分。

四、危害物質容器屬下列情形，得免標示：

1. 外部容器已標示，僅供內襯且不再取出之內部容器。
2. 內部容器已標示，由外部可見到標示之外部容器。
3. 危害物質取自有標示之容器，且僅供立即使用者。

陸、危害通識教育訓練

依職安法第 32 條規定、與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第 17 條，辦理危害通識教育訓練，使用或暴露於危害性化學品之校內工作者、與利害相關者，均應參與。

柒、非例行工作應注意事項

各適用場所進行非例行工作前，如果該工作涉及處理或使用任何危害性化學品者，應知會該單位職業安全衛生業務承辦人員，並明確告知負責該工作之校內工作者及利害相關者瞭解相關的危害性，並準備妥善的防護設備、洩漏處理設備之後，才可進行工作。

捌、本計畫經行政會議或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小組會議通過後，經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文件為參考例，請依 貴校特性與實際情形進行修正調整。

附表 1 危害性化學品清單

● 化學品名稱：_____

● 其他名稱：_____

● 安全資料表索引碼：_____

●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_____

● 地址：_____

● 電話：_____

● 使用資料

地 點	平均數量	最大數量	使用者
-----	------	------	-----

● 賯存資料

地 點	平均數量	最大數量
-----	------	------

● 製單日期：_____

附表 2 標示之格式



名稱：

危害成分：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危害防範措施：

製造者、輸入者或供應者：

(1)名稱

(2)地址

(3)電話

※更詳細的資料，請參考安全資料表

註：

1. 危害圖式、警示語、危害警告訊息依附表一之規定。
2. 有二種以上危害圖式時，應全部排列出，其排列以辨識清楚為原則，視容器情況得有不同排列方式。

附表 3 危害性化學品之分類、標示要項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 害 分 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物理性危害	不穩定爆炸物		危險	不穩定爆炸物	
	1.1 組 有整體爆炸危險之物質或物品。		危險	爆炸物;整體爆炸危害	
	1.2 組 有拋射危險，但無整體爆炸危險之物質或物品。		危險	爆炸物;嚴重拋射危害	
	1.3 組 會引起火災，並有輕微爆炸或拋射危險但無整體爆炸危險之物質或物品。		危險	爆炸物;引火、爆炸或拋射危害	
	1.4 組 無重大危險之物質或物品。		警告	引火或拋射危害	
	1.5 組 很不敏感，但有整體爆炸危險之物質或物品。	1.5 (背景橘色)	危險	可能在火中整體爆炸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1.6 組 極不敏感，且無整體爆炸危險之物質或物品。	1.6 (背景橘色)	無	無	
易燃氣體	第 1 級		危險	極度易燃氣體		
	第 2 級		警告	易燃氣體		
易燃氣膠	第 1 級		危險	極度易燃氣膠		
	第 2 級		警告	易燃氣膠		
氧化性氣體	第 1 級		危險	可能導致或加劇燃燒；氧化劑		
加壓氣體	壓縮氣體		警告	內含加壓氣體；遇熱可能爆炸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易燃液體	液化氣體	液化氣體		警告	內含加壓氣體；遇熱可能爆炸
		冷凍液化氣體		警告	內含冷凍氣體；可能造成低溫灼傷或損害
		溶解氣體		警告	內含加壓氣體；遇熱可能爆炸
	第 1 級	第 1 級		危險	極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第 2 級		危險	高度易燃液體和蒸氣
		第 3 級		警告	易燃液體和蒸氣
		第 4 級	無	警告	可燃液體
	第 5 級	第 5 級		無	不燃液體
		第 6 級		無	難燃液體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易燃固體	第 1 級			危險	易燃固體
自反應物質	A 型			危險	遇熱可能爆炸
	B 型			危險	遇熱可能起火或爆炸
	C 型和 D 型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發火性 液體	E 型和 F 型	E 型和 F 型		警告	遇熱可能起火	
發火性 液體	第 1 級	第 1 級		危險	暴露在空氣中會自燃	
發火性 固體	第 1 級	第 1 級		危險	暴露在空氣中會自燃	
自熱物質	第 1 級	第 1 級		危險	自熱；可能燃燒	
禁水性 物質	第 2 級	第 2 級		警告	量大時可自熱；可能燃燒	
禁水性 物質	第 1 級	第 1 級		危險	遇水放出可能自燃的易燃氣體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氧化性液體	第 2 級			危險	遇水放出易燃氣體		
	第 3 級			警告	遇水放出易燃氣體		
	第 1 級			危險	可能引起燃燒或爆炸；強氧化劑		
氧化性固體	第 2 級			危險	可能加劇燃燒；氧化劑		
	第 3 級			警告	可能加劇燃燒；氧化劑		
氧化性固體	第 1 級			危險	可能引起燃燒或爆炸；強氧化劑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有機過氧化物	第 2 級			危險	可能加劇燃燒；氧化劑	
				警告	可能加劇燃燒；氧化劑	
	A 型			危險	遇熱可能爆炸	
				危險	遇熱可能起火或爆炸	
	B 型					
	C 型和 D 型			危險	遇熱可能起火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E 型和 F 型		警告	遇熱可能起火	
		G 型	無	無	無	
	金屬腐蝕物	第 1 級		警告	可能腐蝕金屬	
	健康危害 急毒性物質：吞食	第 1 級		危險	吞食致命	
		第 2 級		危險	吞食致命	
		第 3 級		危險	吞食有毒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急 毒 性 物 質 ：	第 4 級			警告	吞食有害
	第 5 級			警告	吞食可能有害
	第 1 級			危險	皮膚接觸致命
	第 2 級			危險	皮膚接觸致命
	第 3 級			危險	皮膚接觸有毒
	第 4 級			警告	皮膚接觸有害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第 5 級	無	警告	皮膚接觸可能有害	
	急 毒 性 物 質 ：	第 1 級		危險	吸入致命	
	吸 入	第 2 級		危險	吸入致命	
		第 3 級		危險	吸入有毒	
		第 4 級		警告	吸入有害	
		第 5 級	無	警告	吸入可能有害	
	腐 蝕 / 刺 激	第 1A 級		危險	造成嚴重皮膚灼傷和眼睛損傷	
		第 1B 級				
		第 1C 級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皮膚物質	第 2 級			警告	造成皮膚刺激	
嚴重損傷 / 刺激眼睛物質	第 1 級			危險	造成嚴重眼睛損傷	
呼吸道過敏物質	第 2A 級			警告	造成嚴重眼睛刺激	
皮膚過敏物質	第 2B 級			警告	造成眼睛刺激	
呼吸道過敏物質	第 1 級			危險	吸入可能導致過敏或哮喘病症狀或呼吸困難	
皮膚過敏物質	第 1 級			警告	可能造成皮膚過敏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生 殖 細 胞 致 突 變 性 物 質	第 1A 級			危險	可能造成遺傳性缺陷
	第 2 級			警告	懷疑造成遺傳性缺陷
	第 1A 級			危險	可能致癌
致 癌 物 質	第 1B 級				
	第 2 級			警告	懷疑致癌
生 殖 毒 性 物 質	第 1A 級			危險	可能對生育能力或對胎兒造成傷害
	第 1B 級				
	第 2 級			警告	懷疑對生育能力或對胎兒造成傷害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依國家標準 CNS15030 分類之規定辦理。(各危害性依 CNS 15030-1 至 CNS 15030-26 標準分類及標示辦理)
		影響哺乳期或透過哺乳期產生影響的附加級別	無	無	可能對母乳餵養的兒童造成傷害	
特定標的器官系統毒性物質—單一暴露	第 1 級		危險		會對器官造成傷害	
	第 2 級		警告		可能會對器官造成傷害	
	第 3 級		警告		可能造成呼吸道刺激或者可能造成困倦或暈眩	
	特定標的器	第 1 級		危險	長期或重複暴露會對器官造成傷害	

危害性化學品分類		標示要項			備註
危害性	危害分類	組別 (Division)、級別 (Category) 或型別 (Type)	危害圖式	警示語	危害警告訊息
	官系統毒性物質—重複暴露	第 2 級		警告	長期或重複暴露可能對器官造成傷害
	吸入性危害物質	第 1 級		危險	如果吞食並進入呼吸道可能致命
		第 2 級		警告	如果吞食並進入呼吸道可能有害